

证券代码：872589

证券简称：清能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3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2020年5月6日，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1. 认购整体情况：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价格为30.27元/股，由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性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不超过1,651,800股（含1,651,800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0元（含50,000,000元）；本次发行对象为1名新增投资者，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有关规定，具备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资格。

2. 认购基本信息：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中金祺智（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1,800	30.27	50,000,000	现金

合计	-	1,651,800	-	50,000,000	-
----	---	-----------	---	------------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0年5月28日
缴款截止日	2020年6月10日

（三）认购程序

1、认购对象需在指定的缴款日期间（含当日）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资金汇入或转至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20年6月10日前（含当日），认购对象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扫描件发送至董事会秘书电子邮箱 Jack@horizonfuelcell.com，同时进行电话确认（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五、联系方式”部分）。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认购对象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将认购款项足额缴纳至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公司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行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张家港保税区支行
账号	535274706905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无

四、其他注意事项

- （一） 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需严格按照“三、缴款账户”信息填写；
- （二） 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 （三） 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股份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 （四） 认购资金的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法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公司账户；
- （五） 汇款用途填写“清能定增投资款”。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张弛
电话	0512-55371381

传真	0512-55371381-102
联系地址	张家港保税区新兴产业育成中心 A 栋 3 楼

特此公告。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